

宋人所見漢、魏篆書的形式¹

—以洪适《隸釋》、《隸續》為例

The manifestation of Han and Wei seal scripts in Song
Dynasty's view -A Case Study of
"Li Shi" and "Li Xu" by Hong Shi

陳侶佐

Chen, I-Tso

日本大東文化大學博士生

摘要

宋人洪适所著《隸釋》、《隸續》先承歐陽修《集古錄》、趙明誠《金石錄》之風盡搜漢魏碑版，以楷定碑文，並繪圖形考其制度，增錄前代所無者三十餘種，下開清代考證之學，對於金石學的影響不言可喻。其著作為宋人集漢魏碑版大成，今取其著分析宋人可以得見漢魏碑版、器物中篆書資料的樣式。先就《隸釋》、《隸續》所傳版本分其差異，再取兩著中石刻、器銘分析篆書存在的型態，進而採其書體特色論之。

【關鍵詞】《隸釋》、《隸續》、宋代金石學、篆書

¹ 所論時代雖重於漢、魏，但《隸釋》、《隸續》中錄有少數晉代作品，本文將一併討論。另外，「形式」在此規範指的是兩件事，第一是篆書載體的樣態，舉凡碑額、碑體（含畫像石）、甬、器物等等；第二是篆書本身的樣態，篆書（小篆）、篆隸雜揉、古文、三體並列等等而言。

前言

宋人洪适所著《隸釋》、《隸續》先承歐陽修《集古錄》、趙明誠《金石錄》之風盡搜漢魏碑版，以楷定碑文，並繪圖形考其制度，增錄前代所無者三十餘種，下開清代考證之學，對於金石學的影響不言可喻。其著作為宋人集漢魏碑版大成，今取其著分析宋人可以得見漢魏碑版、器物中篆書資料的樣式。先就《隸釋》、《隸續》所傳版本分其差異，再取兩著中石刻、器銘分析篆書存在的型態，進而採其書體特色論之。

一、關於洪适《隸釋》、《隸續》

作者洪适（1117-1184），字景伯，號「盤洲老人」，鄱陽（今江西波陽）人，南宋名臣洪皓長子。與弟遵、邁，並稱「三洪」，工文詞。孝宗時，任司農少卿，累官至同中書門下平章事。好收藏金石拓本，並據以證史傳訛誤，考核頗精。著有《隸釋》、《隸續》、《淳熙隸釋》、《盤洲文集》等書，其中以《淳熙隸釋》為集大成，《隸釋》成書時共二十七卷只有錄所藏 189 種碑版資料（按今存版本總碑目僅 183 種）²，而到了《淳熙隸釋》則五十卷累計了 285 種之夥。洪适在跋中云：「《淳熙隸釋》目錄五十卷，乾道中書始萌芽，十餘年間，拾遺補闕，一再添刻，凡碑版二百八十五」³。是書為淳熙年間將《隸釋》和《隸續》合為一再加以擴編，惜今其本不傳。傳下來的乃各自成書的《隸釋》和《隸續》。現傳有《隸釋》二十七卷、《隸續》殘篇、《盤洲文集》八十卷等。

1. 成書及其版本

《隸釋》成書於乾道二年(1166)，次年正月付梓。北宋歐陽修所著《集古錄》和趙明誠所著《金石錄》都只有漢碑的目錄和跋語，收錄碑文則始於洪

² 雖然洪邁云藏碑 189 種：「所藏碑百八十有九，譯其文以述其所以然，為二十七卷曰《隸釋》。」，但是按宋人婁機《漢隸字源》卷一所編碑目，順序與與今存本《隸釋》總目相同共計 183 種。《隸續》序，《石刻史料新編》（臺北，新文豐出版，1977 年 12 月）頁 1。《漢隸字源》卷一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 年 7 月）頁 3-48。

³ 《隸釋》提要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 年 7 月）頁 1-2。洪适〈淳熙隸釋跋〉《盤洲文集》卷六十三，頁 15。

适。他把漢魏隸書碑文用楷書寫出，並部分保留原刻特殊寫法，《隸釋》總二十七卷，卷一至卷十九條列漢魏碑刻共 183 種，其中卷十九 7 種全為魏晉石刻。卷二十至二十七為先賢考碑著述，分別為卷二十酈道元《水經注》一卷、卷二十一、二十二為歐陽修《集古錄》上下二卷、卷二十三歐陽棐《集古錄目》一卷、卷二十四~二十六趙明誠《金石錄》上中下三卷、卷二十七無名氏《天下碑錄》一卷。在總目錄中每碑標目之下，記酈道元、歐陽修、趙明誠三家著錄之有無；在辨認碑文中，或有渙漫、訛形不可識，而考訂某字即某字者，都有說明，並引史証之。

《隸釋》目前傳世版本有三：一、為「四庫全書」本⁴，前有官修提要而無洪适自序、總目錄，收入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台灣商務印書館出版。二、有「四部叢刊」本，即明萬曆王雲鷺刻本，前有洪序及王雲鷺出刊序、總目錄，後有張元濟跋和附錄《校刊記》，上海涵芬樓景印，台灣商務印書館出版；另有日本極東書店出版本，僅十九卷無附《校刊記》及裁去校書眉批。三、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，清乾隆年間汪日秀校刻本，前有洪序、總目錄，後有汪跋，與《隸續》、嘉慶年間黃丕烈《汪本隸釋刊誤》併入同治間洪汝奎所輯《晦木齋叢書》，於今台灣新文豐出版《石刻史料新編》中可以得見。

洪适編撰了《隸釋》以後，又陸續訪搜許多碑版器銘，於是又仿照《隸釋》體例，編撰成《隸續》，別於前本，此本納入甄文與器銘另造一類，另在卷五、卷六、卷八編入〈碑圖〉，以圖來表示漢碑的不同形制，還著錄了不少漢畫像甄石，在卷七編入〈碑式〉，詳述碑的碑額形式、碑額與碑陰、陽的字體與數量、保存狀況等等，這是其他金石書中所少見的。《隸續》經過幾次增刻，分別成書的過程與時間為，乾道四年（1168）先刻十卷；淳熙四年（1177）范成大又為其刻四卷；其後二年（1179）李彥穎又為增刻五卷；喻良能在《隸續》跋中云：「續有得者，列之十卷...復冥搜旁取，又得六十有五為九卷」⁵，跋於淳

⁴ 「四庫全書」本與「四部叢刊」本皆是以明萬曆王雲鷺刻本為底本刻成。「傳者仍隸釋、隸續各自為書。此本為萬曆戊子王雲鷺所刻。」《隸釋》提要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頁2

⁵ 喻良能《隸續》卷二十一跋尾，《石刻史料新編》（臺北，新文豐出版，1977年12月）頁

熙六年（1179），時間吻合。隔年淳熙七年（1180）尤袤又為其刻二卷，並連前十九卷刻板，合刊為一書，最終定版共二十一卷，洪氏自跋云：

「隸釋有續，前後共二十一卷，乾道戊子始刻十卷於越，淳熙丁酉姑蘇范至能增刻四卷於蜀，後二年霽川李秀叔又增五卷於越，明年錫山尤延之刻二卷於江東倉臺，而輦其板合之，越延之與我同志故鄭重如此。凡漢隸見於書者為：碑碣二百五十八、甄文器物款識二十二、魏晉碑十七、款識二。欲合數書為一未能也。今老矣平生之癖將絕筆於斯焉。庚子十一月洪景伯書。」⁶

原本洪适欲將數卷分散的《隸續》合為一書而未能，幸得尤袤協助增刻兩卷，並連舊板合刊為一書。爾後洪适再把《隸釋》和《隸續》合刊為一書，曰：《淳熙隸釋》。八年（1181）洪氏又寫了跋語云其所收內容：

「得聖賢嶽瀆祠廟四卷、石經一卷、旌孝講德一卷、河渠橋道二卷、阡表壙銘十六卷、雜刻三卷、甄文器物款識二卷、魏吳蜀晉三卷、譜一卷、圖式八卷、水經一卷、歐趙說六卷、碑鄉一卷、凡碑板二百八十五、甄器二十七。」⁷

然這本合編本《淳熙隸釋》，世無傳。而《隸續》傳至清代時幾乎佚散。據朱彝尊在《曝書亭集》〈隸續跋〉中載，關於《隸續》一書，范氏天一閣、曹氏古林、徐氏傳是樓、含經堂所藏，只有七卷。⁸這七卷就是元泰定乙丑寧國路儒學所刻的「泰定本」，後來又訪得琴川毛氏舊鈔本，雖殘缺過半，但於七卷之外，

5。

⁶ 洪适《隸續》卷二十一跋尾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頁1。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則置於《隸續》卷二十，《石刻史料新編》（臺北，新文豐出版，1977年12月）頁10。

⁷ 洪适〈淳熙隸釋跋〉《盤洲文集》卷六十三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頁15。

⁸ 朱彝尊〈隸續跋〉《曝書亭集》卷四十三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頁16。

又增得一百一十七頁。朱彝尊參合兩家殘帙，參校成編，刊於揚州，是為「揚州本」，「四庫全書」本就是以卷數較為完整的「揚州本」為底，再次校以佚失較多的「泰定本」編成。⁹

現存《隸續》殘篇版本有二，一、為上述的「四庫全書」本，前有官修提要而無洪适之弟洪邁序，後卷二十一有洪适跋而無喻良能跋，收入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台灣商務印書館出版。二、為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，清乾隆年間汪日秀校刻本，前有洪邁序、後卷二十有洪适跋、卷二十一喻良能跋，每卷首皆有碑目，併入同治間洪汝奎所輯《晦木齋叢書》，於今台灣新文豐出版《石刻史料新編》中可以得見。兩本皆有採「泰定本」但所據是否為一書，待考。現存兩本已非原書之舊貌，皆為二十一卷缺卷九、十，內容小異。¹⁰《隸續》殘卷，共漢魏碑版、甄文、器物款識存 111 餘種，其中漢碑碣 89 種、甄文器物款識 14 種¹¹；魏晉碑 5 種、款識 1 種。另無記年器物款識 2 種。與成書時所跋「漢隸見於書者為碑碣二百五十八、甄文器物款識二十二。魏晉碑十七、款識二。」相去甚遠。

關於「四庫全書」本與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的版本差異，「四庫全書」本的底本「揚州本」先天上就不如「泰定本」¹²，字形的正確與描摹的精準程度都有落差，今較之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便可以得知。《隸續》卷五〈碑圖〉上所制碑額形式圖說，如下圖「四庫全書」本以摹本方式呈現紋樣輪廓，而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則以拓本方式呈現，較之「四庫全書」本可明白示出篆額的陰陽文之別。〈碑圖〉旁記錄中常出現「黑字」二字（按陽文），若只看「四庫全書」本（鈎摹本式）非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（拓本式），則難了解其說。另外，同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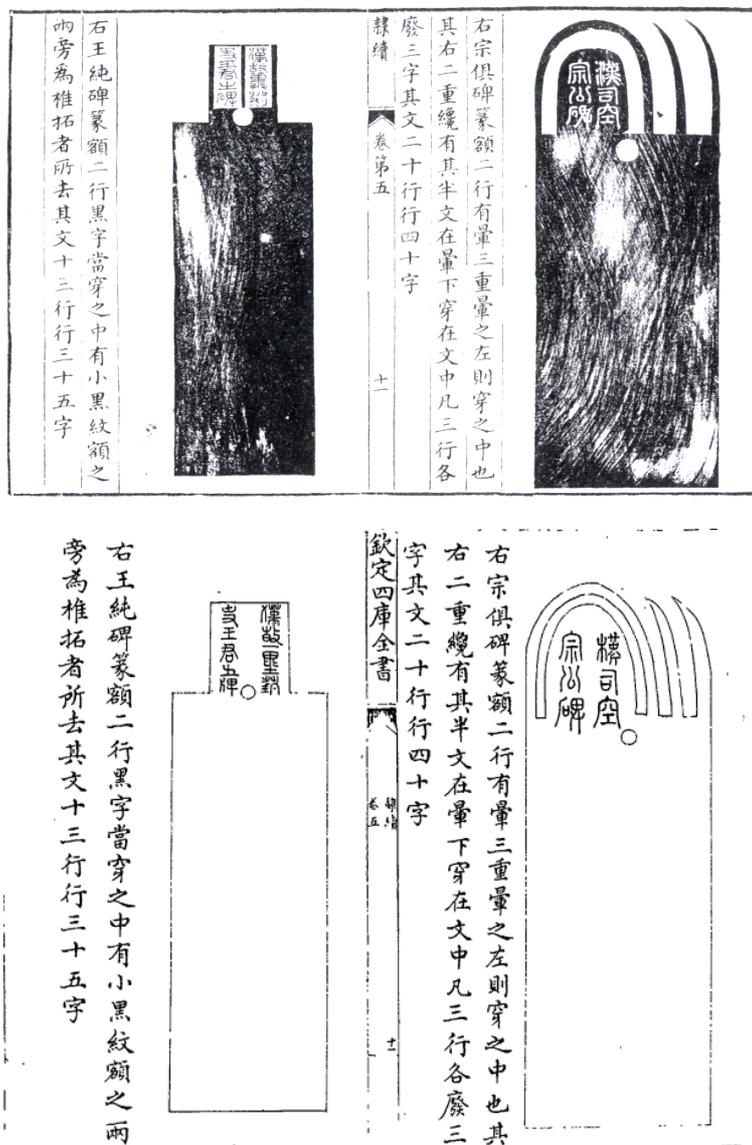
⁹ 《隸續》提要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頁1-2。

¹⁰ 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卷四末有「泰定乙丑寧國路儒學重刻」等字，卷數與「四庫全書」本同，皆為二十一卷缺卷九、十，內容小異。

¹¹ 多集中列於卷十四，其中確為漢器的有 11 件，另於卷二、卷三錄有〈耿氏鐙〉、〈新莽候鉞〉、〈巴官鐵盆銘〉等共計 14 件。

¹² 「泰定乙丑寧國路儒學所刻，較今所行揚州本訛誤差少。」《隸續》提要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頁2。

五〈淳于長碑〉可以看到，「四庫全書」本徒描其形而佚篆額，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則皆備。〈大饗記〉古文篆額三字皆異，也可以作為版本參校的線索。



《隸續》上、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；下、「四庫全書」本

2. 所收金石的年代、篆書範圍

《隸釋》所錄碑銘以東漢建武年間最早，最晚至晉〈張平子碑〉。《隸釋》所收多為碑板無器物款識，載篆形式多為碑額，計有 57 種¹³，其中以漢靈帝時期(168-189)最多 24 種，其先代桓帝時(132-168)12 種次之。除了碑額以外，碑文篆隸雜揉（主體隸書雜入篆書）的有 5 種，分別為〈張公神碑〉、〈繇竹令王

¹³ 《隸釋》所錄存目雖為 56 條，但據筆者考繼〈太尉劉寬碑〉所作的〈劉寬後碑〉，當有篆額，見註釋 17。

君神道》、〈蜀郡屬國辛李二君造橋碑〉、〈舜子巷義井碑〉、〈司空宗俱碑〉。另外現存《隸續》殘篇中出現漢魏載篆的石刻與器物款識最早為陽朔四年（前 21）〈尉府靈壁甄文〉，最晚為魏正始間（241）〈三體石經左傳遺字〉。所收品項較《隸釋》多元，載篆石刻共有 17 種，其中純篆在碑額 6 種、碑文 1 種、墓甄 2 種、畫像石銘 1 種；篆隸雜揉的有碑額 1 種、碑文 2 種、墓甄 1 種、石闕 1 種；古文碑額 1 種；三體並列石經 1 種；器物款識 2 種皆是篆隸雜揉的形式。

二、《隸釋》、《隸續》中漢魏篆書的形式（此節省以《釋》、《續》）

1. 載體的形式

A、石刻

《釋》一書中所記漢魏時代碑刻並篆額之記錄有 57 種：〈帝堯碑〉、〈成陽靈臺碑〉、〈西嶽華山廟碑〉、〈西嶽華山亭碑〉、〈穀阮君神祠碑〉、〈老子銘〉、〈仙人唐公房碑〉、〈無極山碑〉、〈白石神君碑〉、〈成陽令唐扶頌〉、〈酸棗令劉熊碑〉、〈國三老袁良碑〉、〈北海相景君碑〉、〈平都相蔣君碑〉、〈郎中鄭固碑〉、〈冀州刺史王純碑〉、〈山陽太守祝睦碑〉、〈泰山都尉孔宙碑〉、〈祝睦後碑〉、〈荊州刺史度尚碑〉、〈車騎將軍馮緄碑〉、〈沛相楊統碑〉、〈冀州從事張表碑〉、〈淳于長夏承碑〉、〈郎中馬江碑〉、〈博陵太守孔彪碑〉、〈北軍中候郭仲奇碑〉、〈玄儒先生婁壽碑〉、〈繁陽令楊君碑〉、〈堂邑令費鳳碑〉、〈太尉陳球碑〉、〈陳球後碑〉、〈童子逢盛碑〉、〈涼州刺史魏元丕碑〉、〈司隸從事郭究碑〉、〈幽州刺史朱龜碑〉、〈太尉劉寬碑〉、〈巴郡太守樊敏碑〉、〈綏民校尉熊君碑〉、〈梁相費汎碑〉、〈高陽令楊著碑〉、〈光祿勳劉曜碑〉、〈太尉楊震碑〉、〈荊州從事苑鎮碑〉、〈費亭侯曹騰碑陰〉、〈富春丞張君碑〉、〈南陽太守秦頡碑〉、〈吉成侯州輔碑〉、〈司空宗俱碑〉、〈太丘長陳寔壇碑〉¹⁴、〈魏大饗碑〉、〈魏公卿上尊號奏〉、〈魏受禪表〉、〈魏脩孔子廟碑〉、〈魏橫海將軍呂君碑〉、〈范式碑〉等。所

¹⁴ 蔡邕曾為陳寔寫過三碑，此碑記云：「蔡中郎凡作陳君三碑」，今在《隸釋》、《隸續》中有陳碑三為：〈太丘長陳寔碑〉、〈司空掾陳寔殘碑〉（蔡邕為陳寔作第三碑）、〈陳仲弓碑〉（並碑陰），是否為此三碑，待考。

保存的狀況不一，有的碑文渙漫只存碑額，有的碑額只剩殘字。¹⁵之後的《續》卷七〈碑式〉、卷五〈碑圖〉中進一步記有《釋》中諸碑形式內容，其中記篆額行、字數 42 種。分別於卷七〈碑式〉中列 31 種（含《釋》卷二十四錄〈張表碑〉1 種¹⁶）：〈袁逢脩華山廟碑〉篆額二行、〈華山亭碑〉篆額二行、〈北海相景君碑〉篆額二行、〈山陽太守祝睦碑〉篆額二行、〈祝睦頌〉篆額二行、〈楊震碑〉篆額二行、〈楊統碑〉篆額二行、〈楊著碑〉篆額二行、〈繁陽令楊君碑〉篆額二行、〈鄭固碑〉篆額二行、〈度尚碑〉篆額二行、〈逢童子碑〉篆額一行、〈朱龜碑〉篆額二行、〈魏元丕碑〉篆額二行、〈郭仲奇碑〉篆額三行、〈郭究碑〉篆額三行、〈老子銘〉篆額一行、〈帝堯碑〉篆額二行、〈曹騰碑〉篆額二行、〈平都侯相蔣君碑〉篆額二行、〈殺阬神碑〉篆額二行、〈劉寬碑〉篆額二行¹⁷、〈綏民校尉熊君碑〉篆額二十字作五行、〈費汎碑〉篆額三行、〈劉寬碑故吏所立者〉篆額二行、〈張表碑〉篆額三行、〈郭旻碑〉十篆五行題滿其額文、〈馮緄碑〉篆額二行十字、〈魏脩孔廟碑〉篆額一行、〈魏公卿上尊號奏〉篆額二行、〈魏受禪表〉篆額一行；卷五〈碑圖〉有 11 種（含〈郭輔碑〉¹⁸）：〈樊敏碑〉篆額兩行、〈費鳳碑〉篆額三行、〈陳球碑〉篆額二行、〈宗俱碑〉篆額二行、〈王純碑〉篆額二行、〈孔彪碑〉篆額二行、〈婁先生碑〉篆額一行、

¹⁵ 《隸釋》卷十七：「右漢故南陽太守秦君之碑篆額（秦頡碑）歐趙皆云文已磨滅，惟存其額十大篆。」。卷十八：「右故太丘長穎陳君壇（太丘長陳寔壇碑）其篆額額之下闕二字...太丘有此碑，勒其文皆已亡缺，無可讀者。」

¹⁶ 未錄於《隸釋》前十九卷洪适所收碑版中，而是輯錄於《隸釋》卷二十四中的趙明誠《金石錄》上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 年 7 月）。頁 18。

¹⁷ 《隸續》卷七〈碑式〉以「劉寬」為碑名的有兩種〈劉寬碑〉、〈劉寬碑故吏所立者〉，〈劉寬碑〉當為〈劉寬後碑〉之誤，卷七〈碑式〉〈劉寬碑〉：「劉寬碑篆額二行，文十八行，末行低數字書：門生商苞等姓名裂其上。」《隸釋》卷十一〈劉寬後碑〉條云：「右劉寬後碑，亦有陰，門生商苞等所立，比前碑字頗淪碎。」兩照同記立碑門生方苞等人。而歐陽修《集古錄》輯於《隸釋》卷二十一〈太尉劉寬碑陰〉條云：「名寬碑有二，其故吏、門生各立其一也。此題名在故吏所立之碑陰。」也就是說，《隸釋》〈太尉劉寬碑〉（即《隸續》〈劉寬碑故吏所立者〉），為舊部所立前碑；而《隸釋》〈劉寬後碑〉（即《隸續》〈劉寬碑〉之誤）當為門生方苞等人所立後碑。故載篆的碑額實際上為 57 種。

¹⁸ 〈郭輔碑〉於《隸續》卷五〈碑圖〉中云：「篆額一行」，《隸釋》中〈先生郭輔碑〉記錄則為隸額，「右郭先生之碑，隸額今在襄陽」。《隸釋》卷十二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 年 7 月）。頁 15。

〈秦頡碑〉篆額兩行、〈唐公房碑〉篆額兩行、〈郭輔碑〉篆額一行、〈淳于長碑〉篆額三行(四庫本圖缺篆字僅碑形)。注記篆額為陽文¹⁹者 11 種分別在卷五〈碑圖〉中 3 種：〈陳球碑〉、〈王純碑〉、〈淳于長碑〉；卷七〈碑式〉中 8 種：〈楊震碑〉、〈楊著碑〉、〈郭究碑〉、〈老子銘〉、〈帝堯碑〉、〈魏公卿上尊號奏〉、〈魏受禪表〉、〈郭仲奇碑〉兩卷皆無重出。另外《釋》中所錄石刻主體隸書雜入篆書者 5 種，另列後「篆隸雜揉、古文」項討論。

《續》殘篇中出現漢魏篆書的石刻與器物款識，品項內容較《釋》龐雜，《釋》主要收錄多為漢魏隸書碑板，出現篆書的形式固定於碑額上，偶雜出於碑文。《續》中載篆石刻共有 17 種，所錄碑額多半殘缺²⁰，其中純篆碑額 6 種：〈司徒掾梁休碑〉、〈丹陽太守郭旻碑〉、〈尉氏令鄭季宣碑〉、〈司空掾陳寔殘碑〉、〈太尉郭禧斷碑〉、〈宗俱碑陰額〉；碑文 1 種：〈鄭季宣碑陰〉²¹；墓甄 2 種：〈沛相范君闕甄〉、〈邯君篆甄〉；畫像石銘 1 種：〈山陽麟鳳瑞像〉。篆隸雜揉的有碑額 1 種：〈中山相薛君成平侯劉君斷碑〉；碑文 2 種〈司農劉夫人碑〉、〈丹陽太守郭旻碑〉；墓甄 1 種：〈尉府靈壁甄文〉；石闕 1 種：〈豫州刺史路君二闕之一〉。古文碑額 1 種：〈魏大饗記碑〉。三體並列石經 1 種：〈魏三體石經左傳遺字〉。純篆文墓甄 2 種：〈沛相范君闕甄〉、〈邯君篆甄〉為《續》目錄上所無，乃各附於〈沛相范君闕〉、〈永初甄文〉條下，〈沛相范君闕〉記云：「闕旁之甄堅厚如石，其重十斤，田夫耕墾時或得之上有小篆韻語，每甄十行。」²²；〈永初甄文〉記云：「『大吉陽宜侯王』皆近歲出於蜀中漢人作舍宅，營墟墓甄多有字。又有篆書數甄乃建武二十八年（52），北宮衛令邯君千秋之宅者，其

¹⁹ 《隸續》中記載陽文時用「黑字」二字，例如卷五：「右陳球碑篆額二行黑字圭首甚大，一暈覆。」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 年 7 月）。頁 10。

²⁰ 《隸續》卷一：「右司徒掾梁君碑（梁休碑）額惟存『掾、碑』二字」。卷十九：「右太尉郭禧斷碑篆額所存其上一段...中強半剝落篆額亦然。」、同前卷：「右漢故尉氏令鄭君碑（鄭季宣碑）篆額，穹碑多有裂文字畫湮晦，少成章句。」

²¹ 《隸續》卷十九：「右鄭季宣碑陰，以八篆橫刻其上曰，尉氏處士故吏人名。」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 年 7 月）。頁 10。

²² 《隸續》卷十三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 年 7 月）。頁 4。

一有富貴昌字，或云得之范皮闕旁。」²³；純篆的〈山陽麟鳳瑞像〉，《釋》於〈麒麟鳳凰碑〉條下亦有提及²⁴，存條目於卷五〈碑圖〉中記云：「右山陽麟鳳瑞像右鳳而左麟，其下各刻一贊，碑陰刻銘辭皆小篆，兩旁有隸字，其篆云：永建元年季秋七月饗。」²⁵

B、器銘

洪适在《續》中開始收錄兩漢器物款識，一開始參照前人著作認為漢代器銘大抵以篆書為主，〈新莽候鈺〉條云：「漢器如〈館陶釜〉、〈甘泉內者鐙〉之類雖非彝鼎間古文，蓋猶是篆體。」〈館陶釜〉、〈甘泉內者鐙〉並非洪适所收器銘，當是參考北宋呂大臨所著『考古圖』中所錄²⁶。直到〈耿氏鐙〉銘入手以後才對漢代器銘所用的書體有新的認識，其云：「兩漢器物銘存于今者皆是篆文，獨此一鐙用隸第。」²⁷可以推測第一件入手的漢隸銘器物即是此器，又接著以書體為量尺斷其前後漢，〈尉府靈壁甄文〉條中云：「西漢字見於彝器者皆是篆文。」²⁸，又〈脩官二鐵盆款識〉條：「字畫無篆體蓋東漢初年所作。」²⁹。認為東漢以後器銘才有隸書的出現。而《續》是以隸書為收錄主體，所列條目皆是被洪适認定為東漢後的器物款識，今《續》殘篇分別於卷二、卷三、

²³ 《隸續》卷十四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5。

²⁴ 《隸釋》又名曰：〈山陽麟鳳碑〉，「山陽麟鳳碑...碑陰有記云：永建元年（126年）山陽太守河內孫君新刻，瑞像最後有銘辭皆篆文也。」《隸釋》卷十六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7、8。

²⁵ 《隸續》卷五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19。

²⁶ 呂大臨《考古圖》、薛尚功《歷代鐘鼎彝器款識法帖》有錄其銘。《隸續》卷二，頁1。《續考古圖》卷一，頁13。《歷代鐘鼎彝器款識法帖》卷二十，頁4。

²⁷ 洪适所見〈耿氏鐙〉銘文有兩個版本，一為此器拓本或摹本、一為薛尚功《歷代鐘鼎彝器款識法帖》石本所傳書籍，並比較了兩本的優劣，認為薛本所錄不精。《隸續》卷二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3。

²⁸ 《隸續》卷二十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9。

²⁹ 《隸續》卷十四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9。

卷十四散錄有〈新莽候鉦〉、〈耿氏鏡〉、〈巴官鐵盆銘〉、〈定陶鼎款識〉、〈延光銅壺款識〉、〈元嘉刀銘〉、〈騶氏二鏡銘〉、〈李氏鏡銘〉、〈脩官二鐵盆款識〉、〈中平獸洗款識〉、〈晉銅澡盤款識〉、〈董事二洗款式〉等 12 種。銘有記年代者 8 種，最早為新莽〈新莽候鉦〉最晚為泰始元年（265）〈晉銅澡盤款識〉。考《續》中器物款識，雖為隸但字形或有雜篆，如〈定陶鼎款識〉條云：「定陶十一字則參雜篆隸之體，它器亦有相類者，都倉二字即是篆文。」，另〈騶氏二鏡銘〉條中云：「《宣和博古圖》有〈漢尚方宜子孫鏡〉其銘，首云尚方作竟四夷服，末云長保二親子孫力傳吉後世樂無極，中二句並同字畫。」³⁰兩者鏡銘末句所鑄同為慣用吉祥語，並且字畫相類，今王黻《重修宣和博古圖》卷二十九中所載〈漢尚方宜子孫鑑〉³¹已經將銘文楷定而無從得知字體，「四庫全書」本《續》所錄〈騶氏二鏡銘〉亦是楷定。但是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《續》中〈騶氏二鏡銘〉「氏」字尚有篆書的寫法；在清人所集名為〈尚方宜子孫鑑〉³²的器物款識圖像中，也可以看出確實有著以隸書為體雜揉部分篆書部首的情況。另一方面，〈中平獸洗款識〉條云：「右中平獸洗款識一行云，中平三年八月造作用富，最下兩字甚野，蓋鑄冶小夫所書。」³³最下「用富」二字，雖多數篆隸在《續》中已經楷定，但仍適度的保有特殊字的寫法，「四庫全書」本為

³⁰ 《隸續》卷十四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8。

³¹ 王黻《重修宣和博古圖》卷二十九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7。

³² 內文皆有首云：「尚方作鏡四夷服」、末云：「長保二親子孫力傳吉後世樂無極」等字，當是以宋代器物款識著錄為底本所抄，倪濤《六藝之一錄》卷十八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7。

³³ 四庫本《隸續》云：「右中平獸洗款識一行云：『中平三^三八月造作用富』最下兩字甚野，蓋鑄冶小^小夫所書者。」而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云：「右中平獸洗款識一行云：『中平三^三年八月造作用富』最下兩字甚野，蓋鑄冶小^小夫所書者。」四庫本闕「年」字，並將「小夫」誤植為「小失」，「小夫」意指為凡夫、水平不高之人，宋 陳亮『龍川集』卷二十云：「大聖人所以獨運天下者，非小^小夫學者之所能知。」。四庫本《隸續》卷十四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頁9。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《隸續》卷十四，《石刻史料新編》一般類10（台北，新文豐出版社，1977年12月）頁8。陳亮『龍川集』卷二十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頁24。

富、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為用富。又常有難以輕易判斷的情況，如〈巴官鐵盆銘〉條下紀錄黃庭堅釋讀銘文的經過云：「魯直去其泥而識之...以為前刀而後西，亦謂之秦篆又以斤為戊，皆誤也。」³⁴。

2. 篆書存在的形式

器銘篆隸雜揉的情況少數出現在《續》中。石刻上篆書（小篆）大量出現在漢魏碑中，除了上述的碑額以外，也有以篆隸雜揉、古文、三體並列的形式出現，以下就其書體的形式略作分析。

A、篆隸雜揉、古文

《釋》、《續》中篆隸雜揉書寫的情況並非少數個案，以石刻而言，《釋》中有 5 種〈張公神碑〉、〈舜子巷義井碑〉、〈司空宗俱碑〉、〈縣竹令王君神道〉³⁵、〈蜀郡屬國辛李二君造橋碑〉³⁶；《續》有 5 種〈司農劉夫人〉³⁷、〈丹陽太守郭旻碑〉、〈尉府靈璧甄文〉³⁸、〈中山相薛君成平侯劉君斷碑〉額³⁹、〈豫州刺史路君二關之一〉（又名〈會稽路都尉關〉）⁴⁰。〈張公神碑〉凡遇「水」字旁部首

³⁴ 趙明誠《金石錄》中作〈漢巴官鐵量銘〉。有關其銘文字體考訂，程地宇〈巴官鐵盆考〉一文中詳訂為隸書，今從其說。《重慶社會科學》（重慶市社會科學界聯合會，2007 年第九期）。頁 32-39。

³⁵ 「縣竹令王君神道九字微雜篆體」《隸釋》卷十三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 年 7 月）。頁 8。

³⁶ 「橫刻二十有六字兼篆隸之體」《隸釋》卷十五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 年 7 月）。頁 6。

³⁷ 「『德配古列任似』者，以姒為似也，字畫多雜篆體，所書「以」字全類孔宙碑，其它偏旁多與故民吳公碑、中山相薛君題額相類。」《隸續》卷二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 年 7 月）。頁 7。

³⁸ 「四行十二字，成帝陽朔四年造，西漢字見於彝器者皆是篆文，此甄『分行作碁局大眼』數字略有隸體，與會稽路都尉關頗相似」《隸續》卷二十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 年 7 月）。頁 9。

³⁹ 「中山相薛君巴郡太守宗正卿成平侯劉君碑，隸額頗雜篆體。」

⁴⁰ 「後關亦七行二十一字云：『會稽東部都尉路君關其次書造關年月日永平之八年』也，字畫兼用篆體。」《隸續》卷十三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 年 7 月）。頁 2。

皆用篆⁴¹；〈舜子巷義井碑〉乃是據北宋許彥先⁴²在其碑額增刻之詩而曉此碑用篆隸雜體而成，許氏疏漏碑中「光和紀年」誤以為秦刻石⁴³。〈司空宗俱碑〉則凡「之」字皆以篆書之⁴⁴。〈丹陽太守郭旻碑〉，洪适雖未言及篆隸雜寫的情況，但就所錄碑文看來仍有篆書少數參入情況，如「以」、「疇」字⁴⁵。

〈中山相薛君成平侯劉君斷碑〉的碑額以隸書而雜篆與〈司農劉夫人〉碑文偏旁寫法相類⁴⁶。〈豫州刺史路君二闕之一〉與〈尉府靈壁甄文〉兩體頗為相似。〈尉府靈壁甄文〉條云：「西漢字見於彝器者皆是篆文，此甄『分行作碁局大眼』數字略有隸體，與〈會稽路都尉闕〉頗相似」⁴⁷，中〈會稽路都尉闕〉即〈豫州刺史路君二闕之一〉。

古文（即傳鈔古文）在資料中皆以篆額的方式零星的出現。計〈玄儒婁先生碑〉篆額、〈魏大饗記殘碑〉篆額、〈張平子碑〉⁴⁸篆額等 3 種，〈玄儒婁先生碑〉在歐陽修《集古錄》、王象之《輿地碑記目》中皆有出現過，碑額古文頗難釋讀，歐陽修請教王洙後，以李陽冰篆書証得為「婁」字⁴⁹。在《隸續》卷五〈碑圖〉中所刊篆文，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類小篆，看不出原來古文樣貌，

⁴¹ 「碑以碁為淇、涿摩為琢磨、勦為巢...从水之字皆作篆文」《隸釋》卷三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16。

⁴² 許覺之，即許彥先，元祐間人。與山谷交友有答贈詩多首，並與山谷論書。「往嘗授大字法於許覺之，用退光木板面以胡粉書，不可意輒澣去。」《山谷集·別集》卷十四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16。

⁴³ 許詩云：「舜子井泉誰記古，隨人閭巷祇知今，隸書字雜科虫體。」《隸釋》卷十五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17。

⁴⁴ 「黃即典字，適即乃字，碑中『之』字皆用篆文。」《隸釋》卷十八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3。

⁴⁵ 《隸續》卷三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3。

⁴⁶ 同註釋 37。

⁴⁷ 同註釋 38。

⁴⁸ 「西鄂縣南有張平子墓，墓之東側墳有平子碑，文字悉是古文篆額。」《隸釋》卷二十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30。

⁴⁹ 「碑首所篆婁字頗異，圖經謂之『翟先生碑』。歐陽公問之王洙原叔以李冰陽篆文證之，始知元儒為婁姓。」《隸釋》卷九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11。

「四庫全書」本字形則怪異⁵⁰。〈魏大饗記殘碑〉篆額（下圖），史上紀錄多有〈魏大饗碑〉而少〈魏大饗記〉，其名是透過碑文內容而臆測，「大饗」二字在傳鈔古文資料中皆可比對出結果，唯獨「記」字難辨⁵⁰。所刊「記」字篆文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為，「四庫全書」本為，兩本小異，皆類篆書「齊」字。

〈魏大饗記殘碑〉篆額、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



〈魏大饗記殘碑〉篆額、「四庫全書」本



B、古文、篆書、隸書三體並列—〈魏三體石經左傳遺字〉

〈魏三體石經左傳遺字〉，又稱〈正始石經〉（下簡稱〈三體石經〉），係魏三國曹魏正始間（240-249）刻製，內容為十三經中的《尚書》、《春秋》（包括部分《左傳》）。原石立於洛陽太學，後因毀壞隨戰亂搬遷四散，魏晉以降至宋代有零星記錄，但常與同立於太學的漢〈熹平石經〉（單體錄七經）混為一談。洪适此碑文入手時的版本為：古文 370 字、小篆 217 字、隸書 295 字，另有 1 字三體不具。北宋夏竦編輯傳鈔古文巨著《古文四聲韻》時也有收入〈三體石經〉的古文，與此本相較，有 10 字是此拓所無，而此拓有的古文也未竟收於《古文四聲韻》。洪适對此碑考察甚詳，指出此碑蓋宋皇祐癸巳年間（1053）蘇望所重刻本，蘇望認為石經是熹平四年的漢靈帝，因為經籍文字穿鑿，怕貽誤後學，命蔡邕書刻五經於太學前。原石已佚失，蘇望遂從丞相王文康家取《左傳》搨本模刻，所得新本 819 字，題曰：〈石經遺字〉。洪适評蘇望墨守《後漢書》舊說以為〈熹平石經〉即是〈三體石經〉。洪适撥正了《後漢書》與《隋

⁵⁰「右大饗記，三古文為額，其第三字不能識，以其辭中有記字，故名之此碑。」《隸釋》卷五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21。

志》的謬誤⁵¹，認為《後漢書》上所記三體石經內容為五經、六經之說有誤，范曄（398-445）在編寫《後漢書》時漢〈熹平石經〉與魏〈三體石經〉並存於洛陽官學前尚未毀壞。〈三體石經〉雖然經過永嘉之亂（311-316）戰火的洗禮但大抵尚在，到了延興元年（471）以後馮熙任洛州刺史時才真正的被破壞分割殆盡。⁵²酈道元《水經》云漢立石經於太學，魏正始中又另刻古文篆隸三字石經，此說洪适認為正確可證事實；《唐志》有〈三字石經〉，內容為《尚書》、《左傳》兩種。⁵³《唐志》所云古篆兩種《尚書》、《左傳》可以對照清末以來發現的石經殘石拓本，二書被分刻在同一石的陰陽兩面上，三種字體的排列樣式與洪适所錄同為直下式（另有品字式）。現今保存較完整的有中央研究院所藏民國初年出土的「初拓未剖本」。雖然《續》中所錄（下圖）已看不出原本書法的樣貌，但從出土的殘篇中可以看到篆書的特點上，小篆不脫秦漢以來的影響，玉箸、懸針一路的風格，線條瘦勁清健、結構均勻平穩，帶有莊重的廟堂之氣。古文則是史無前例的，這一風格成為唐宋以後古文書碑的參考。較之近世出土的〈清華簡〉「石經古文明顯比戰國墨蹟手書體式拉長，而「豐中銳末」或「豐上銳下」筆法的統一與標準化亦是和當時小篆的懸針相結合，參以科斗之形，具備了裝飾性與時代風格。」⁵⁴關於〈三體石經〉的古文風格源流王國維、啟功⁵⁵皆有著墨，近年馮勝君〈試論清華簡保訓篇書法風格與三體石經的關係〉、王文超〈三體石經古文書法考〉文中有詳細分析，此不贅述。石經有單體、兩體、三體，皆立於廟堂有正字、教育之用，宋代承三體石經之制，宋初有郭忠恕〈三體陰符經〉外，亦於嘉祐間立有二體石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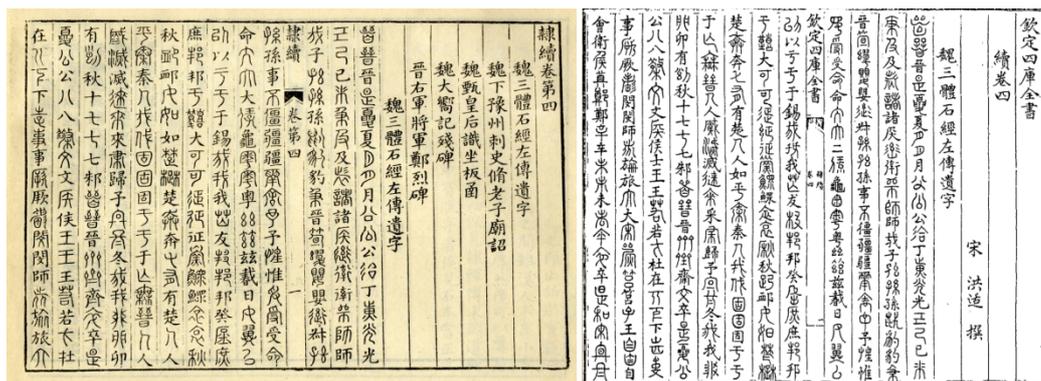
⁵¹ 《隸釋》卷四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3-5。

⁵² 「洛陽雖經破亂，而舊三字石經宛然猶在，至熙與常伯夫相繼為州，廢毀分用，大至頽落。」《魏書》卷八十三上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（臺北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7月）。頁10。

⁵³ 同註釋51。

⁵⁴ 王文超〈三體石經古文書法考〉《中國書法》（中國書法家協會，2018年）。頁112-113。

⁵⁵ 啟功《古代字體論稿》（勁華文化服務社，1963年）。頁19-20。



〈魏三體石經左傳遺字〉：左「樓松書屋汪氏」本、右「四庫全書」本

小結

漢魏時期以篆書為主書體的碑版器銘不在少數，宋人可以得見的漢魏篆書石刻在王象之《輿地碑記目》，器物款識則在薛尚功《歷代鐘鼎彝器款識法帖》、王黻《重修宣和博古圖》中多有紀錄，而今人所著專論亦多，在此之外取《隸釋》、《隸續》檢其篆書樣式，或可補宋人所見漢魏篆書之全貌。所得結果一、《隸釋》所錄多為隸書碑版，故篆書多以額示，而篆額多集中於漢桓、靈二帝前後朝，或可當作以後研究宋人發掘、收集漢碑軌跡的線索。二、《隸續》始收漢魏晉器銘，雖錄於以隸書為主體的著錄，但可以看到宋人的器物款識著錄外，漢金文介於篆隸之間的形式。三、漢魏時期雖然以楷隸立碑版為人所知，在此透過研究發現，宋人所見漢魏刻石以篆隸雜揉混書的發展過程，所留作品不在少數。甚至有零星使用傳鈔古文的現象。今將分析結果製表錄於文末以便參考。

載體 書體	石刻					器物	合計
	碑額	碑文 (含碑陽、碑陰)	畫像石	石闕	甄		
篆書(小篆)	62	1	1	0	2	0	66
篆隸雜揉	1	7	0	1	1	2	12
古文	3	0	0	0	0	0	3
古文、篆、隸並列	0	1	0	0	0	0	1
合計	66	9	1	1	3	2	82

本文初稿獲選第二屆「閱約深美」南京國際書法論壇，在此修正後刊出